

证券代码：920112

证券简称：巴兰仕

公告编号：2025-098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蔡喜林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张绍誉、王栋、祝立宏、仇淼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前，公司监事尚需履行原监事职权。

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3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8,20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6,300 万股变更为 8,200 万股，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因上述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下设 19 个子议案：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6《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7《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2.0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09《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 2.10《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2.11《承诺管理制度》
- 2.12《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1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14《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2.15《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 2.16《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
- 2.17《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 2.18《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2.1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其中：子议案 2.1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6 至 2025-1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

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并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下设 14 个子议案：

- 3.01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3.02 《总经理工作细则》
- 3.03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3.04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3.0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3.0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3.0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 3.08 《内部审计制度》
- 3.09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3.10 《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 3.1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3.12 《舆情管理制度》
- 3.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 3.14 《子公司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25 至 2025-1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蔡海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4 日